

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31 日以邮件或送达方式发出了召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4 年 2 月 5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公司 9 名董事全部出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和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选举刘玉亭先生为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的议案》（该议案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固定资产投资计划的议案》（该议案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 2024 年固定资产投资计划项目（包括零星固投）共计 7 项，计划投资 6009 万元。

（三）《关于聘任王冠澎先生为公司总法律顾问的议案》（该议案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四）《关于聘任内部审计机构负责人的议案》（该议案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根据工作需要，决定聘任苏宏涛先生为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负责人。

特此公告。

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2 月 5 日